

10月31日前

江苏省知识产权局 文件 江苏省机械行业协会

苏机协〔2013〕11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12 年度江苏省装备制造业 专利新产品的通知

各省辖市知识产权局、有关企业、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及各有关单位：

2012年江苏省装备制造业在纷繁复杂的内外部经济形势下，继续保持持续稳定发展，这既得益于国家战略，更是企业创新发展的结果。为进一步提高我省装备制造业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促进企业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加快专利技术产业化进程，加快江苏装备制造业转型升级步伐，江苏省知识产权局和江苏省机械行业协会决定联合评定江苏省装备制造业专利新产品。为做好2012年度江苏省装备制造业专利新产品的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申报专利新产品的产品必须符合《江苏省装备制造业专利

新产品认定办法》第四条的规定，且采用的是2012年授权的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技术，以授权日期为准。采用发明专利技术的产品其授权时间可放宽至2011年。

二、申报材料

(一) 江苏省装备制造业专利新产品申报书(可从江苏省机械行业协会门户网站 www.jszbgy.com 下载)。

(二) 附件材料：

- 1、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产品采用相关专利技术的专利授权证书、专利说明书、权利要求书，同时提供专利登记簿副本和最近一次缴纳专利年费的发票复印件；
- 3、产品实物照片及产品技术水平和市场前景、经济效益分析介绍（重点说明产品的特点及国内外先进水平对比情况）；
- 4、产品采用的标准封面及首页的复印件（内容必须包含产品标准名称、标准编号、发布日期等，企业标准要有备案的文件）；
- 5、由法定机构出具的产品性能检测报告；
- 6、专利技术许可、转让的，应提供许可、转让证明文件复印件；
- 7、有关鉴定、特殊行业证明材料，已通过新产品或科技成果鉴定的，可提供新产品或科技成果鉴定证书复印件；特殊行业需行政许可的，应提供许可证批准文件复印件；涉及安全环

保的产品，应提供相关证明；

8、其他材料，可提供高新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产品证书、质量体系认证证书、环境体系认证证书等认证、获奖文件复印件。

以上材料请用 A4纸打（复）印，并按申请表附件材料要求的顺序进行装订，请不要采用任何塑料封皮或塑料夹装订。

三、奖项设置

江苏省装备制造业专利新产品奖设专利新产品金奖和专利新产品优秀奖。

（一）专利新产品金奖项目

专利技术对产品支撑作用突出，并取得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专利新产品优秀奖项目

专利技术对产品支撑作用较突出，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经过评定获奖的专利新产品，将由江苏省知识产权局和江苏省机械行业协会择优推荐给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参与江苏省首台（套）重大装备及关键部件项目的认定。

四、申报时间及要求

（一）“江苏省装备制造业专利新产品申报书及附件”一式两份，由申报企业送所在地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审核后，于2013年10月底前报送江苏省机械行业协会产业发展服务部。同时将

“江苏省装备制造业专利新产品申报书”的电子版本发送至
jsjx32@163.com.

(二)请各省辖市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对所在地区申报企业的专利情况进行审核，并在申报材料上加盖公章。

2014年一季度由江苏省知识产权局会同江苏省机械行业协会联合认定，对被认定为“江苏省装备制造业专利新产品”的项目，将给予表彰，颁发奖牌或证书。

材料报送地点：南京市中山北路49号江苏机械大厦2915室，
联系人：张晓博，联系电话：025-86637007，传真：025-86637007，
邮箱：jsjx32@163.com，邮编：210008。



主题词：装备制造 专利 新产品 申报 通知

江苏省机械行业协会

2013年5月20日印发